

子洲县 2026 年高效旱作节水农业项目 果树地软体集雨窖工程 施 工 合 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3
第 1 条 工程概况	3
第 3 条 质量标准	4
第 4 条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
第 5 条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5
第 6 条 合同文件构成	5
第 7 条 承诺	5
第 8 条 订立时间	6
第 9 条 订立地点	6
第 11 条 合同生效	6
第 12 条 合同份数	6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件	8
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20—0216) 通用条款部分。	8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件	9
第 1 条 一般约定	9
第 2 条 发包人	12
第 3 条 发包人的管理	13
第 4 条 承包人	14
第 5 条 设计	18
第 6 条 材料、工程设备	18
第 7 条 施工	20
第 8 条 工期和进度	22

第 9 条 竣工试验	24
第 10 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	24
第 11 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	25
第 12 条 竣工后试验	25
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	26
第 14 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	27
第 15 条 违约	31
第 16 条 合同解除	31
第 17 条 不可抗力	33
第 18 条 保险	34
第 19 条 争议解决	35
专用合同条件附件	37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38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陕西德腾源建筑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子洲县 2026 年高效旱作节水农业项目果树地软体集雨窖工程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子洲县 2026 年高效旱作节水农业项目果树地软体集雨窖工程。

2. 工程地点：何家集镇曹家沟村、裴家湾镇后小沟则村、三川口镇高塬村。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榆政农函〔2026〕17 号。

4. 资金来源：市、县财政配套资金。

5. 工程内容：何家集镇曹家沟村果树地软体集雨窖工程实施软体集雨窖 236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30m³集雨水窖 15 座；防护围网及安装 636m；地埋 100 级 PE0.6mpa ϕ 63 管道 1447m；阀井 15 座；单出水栓 80 套；标志碑 1 座。裴家湾镇后小沟则村果树地软体集雨窖工程实施软体集雨窖 390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30m³集雨水窖 24 座；防护围网及安装 1017.6m；地埋 100 级 PE0.6mpa ϕ 63 管道 2908m；阀井 24 座；单出水栓 98 套；标志碑 1 座。三川口镇高塬村果树地软体集雨窖工程实施软体

集雨窖 140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30m³集雨水窖 9 座；防护围网及安装 929m；地埋 100 级 PE0.6mpa ϕ 63 管道 929m；阀井 8 座；单出水栓 41 套；标志碑 1 座。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文件所包含施工图及发放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

第 2 条 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6 年 9 月 22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6 年 9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2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第 3 条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水利规范标准。

第 4 条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叁仟壹佰伍拾柒元贰角柒分（小写：¥753157.27 元），最终以审计机关审定的审计结算结果为依据。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按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结算。

第5条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兰振东。

第6条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第7条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除合同另有特别约定外，承包人各项违约违约金累计总额最高不得超过签约合同价 5%。

第 8 条 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订立。

第 9 条 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订立。

第 10 条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 11 条 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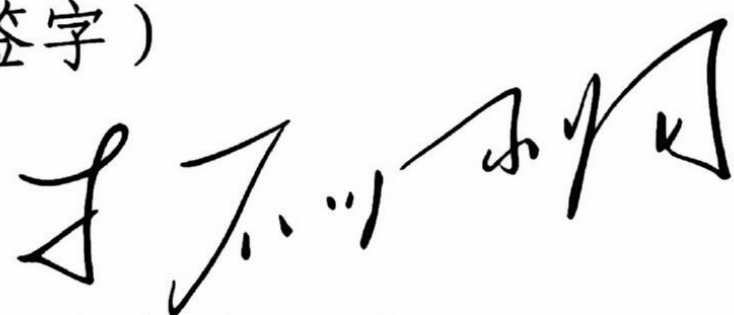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第 12 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108310160932489

地址：子洲县兴庆路 32 号

邮政编码：71849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912722112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子洲县支行

账号：26040401040001937

承包人：陕西德腾源建筑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93MA70ABGQ9T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成溪路阳光城 A 区 6 幢 2
单元 1-2 层 02 号

邮政编码：719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399106404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账号：61050169500800000989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件

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20—0216）通用条款部分。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件

第1条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和解释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补充协议、补充条款、答疑会议纪要、图纸、签证、发包人认质认价单及合同履行中双方洽商变更等相关资料。

1.1.3 工程和设备

1.1.3.5 单位/区段工程的范围：涉及3个乡镇3个村。

1.1.3.9 作为施工场所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由发包方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10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1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1.2 语言文字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___语言。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本合同的标准、规范（名称）包括：《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50300-2013）》《砌体工程施工质量

验收规范（GB50203-2011）》《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8-2011》《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所有材料和工程的质量均应符合招标时已颁布的现行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与规范的相应规定和要求；在合同履行期间，本工程采用的标准或规范若有修改或新颁布，监理工程师认为有必要采用时，在报经发包人批准后，向施工方发出变更指令。

1.4.2 发包人提供的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___；
发包人提供的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___；发包人提供的国外标准、规范的时间：____/____。

1.4.3 发包人对于工程的技术标准、功能要求：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技术标准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投标函及其附录；（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5）通用合同条款；（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7）技术标准和要求；（8）图纸；（9）其他合同文件。

1.6 文件的提供和照管

1.6.1 发包人文件的提供

发包人文件的提供期限、名称、数量和形式：进场前提供施工图、纸质及相应的电子版。

1.6.2 承包人文件的提供

承包人文件的内容、提供期限、名称、数量和形式：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1.6.4 文件的照管

关于现场文件准备的约定： / 。

1.7 联络

1.7.2 发包人指定的送达方式（包括电子传输方式）：
纸质及相应的电子版。

发包人的送达地址：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指定的送达方式（包括电子传输方式）：纸质及相应的电子版。

承包人的送达地址：工程项目部施工所。

1.10 知识产权

1.10.1 由发包人（或以发包人名义）编制的《发包人要求》和其他文件的著作权归属： 发包人 。

1.10.2 由承包人（或以承包人名义）为实施工程所编制的文件、承包人完成的设计工作成果和建造完成的建筑物的知识产权归属： 承包人 。

1.10.4 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 。

1.11 保密

双方订立的商业保密协议（名称）：____/____，作为本合同附件。

双方订立的技术保密协议（名称）：____/____，作为本合同附件。

1.13 责任限制

承包人对发包人赔偿责任的最高限额为____/____。

1.14 建筑信息模型技术的应用

关于建筑信息模型技术的开发、使用、存储、传输、交付及费用约定如下：____/____。

第2条 发包人

2.2 提供施工现场和工作条件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提供施工现场的范围和期限：工程涉及的3个乡镇3个村子，发包人负责协调项目实施区域村组、农户关系，排除外部施工干扰。

2.2.2 提供工作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的工作条件包括：____/____。

2.3 提供基础资料

关于发包人应提供的基础资料的范围和期限：开工前7日。

2.5 支付合同价款

2.5.2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及资金安排的期限要求：
____/____。

2.5.3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期限、金额（或比例）：
____。

2.7 其他义务

发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督促指导监理工程师行使职权，协调施工现场各方面的关系、协调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文明施工中存在的问题，解决有关设计和技术签证、办理场经济技术签证、审核工程进度报表。

第3条 发包人的管理

3.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吴国华；

发包人代表的身份证号： / ；

发包人代表的职务：子洲县农业综合开发建设中心主任；

发包人代表的联系电话：15596069960；

发包人代表的电子邮箱： / ；

发包人代表的通信地址： /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项目全过程管理；

发包人代表的职责：施工过程协调、进度管控、支付。

3.2 发包人人员

发包人人员姓名：_____ / _____；

发包人人员职务：_____ / _____；

发包人人员职责：协调工程质量、费用、合同就、进度管理。

3.3 监理人

监理单位名称：榆林市九天水利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_____；

电子邮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监理人授权范围：执行通用合同条件及专用合同条件赋予监理人的全部权限。

3.7 会议

3.7.1 关于召开会议的具体约定：_____ / _____。

3.7.2 关于保存和提供会议纪要的具体约定：工地会议纪要装入施工管理资料。

第4条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竣工图纸及竣工图电子文档等竣工资料。

4.2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 _____。

履约担保的方式、金额及期限：_____ / _____。

4.3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4.3.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姓名：_____ 兰振东 _____；

执业资格或职称类型：建造师执业资格贰级；

执业资格证或职称证号码：陕 261202139934；

联系电话：_____ 13991064046 _____；

电子邮箱：_____ /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向发包人支付壹万元违约金并限期提交劳动合同并补缴社会保险。

4.3.2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的时间要求：不少于 25 天，同时执行发包人相关规定；如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时间不达标，需向发包人支付贰万元违约金。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因上述原因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4.3.3 承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全权负责项目的实施。

4.3.4 承包人擅自更换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向发包人支付叁万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因上述原因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4.3.5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向发包人支付贰万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因上述原因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4.4 承包人人员

4.4.1 人员安排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人员安排的报告的期限：开工前 2 天内。

承包人提交关键人员信息及注册执业资格等证明其具备担任关键人员能力的相关文件的期限：开工前 2 天内。

4.4.2 关键人员更换

承包人擅自更换关键人员的违约责任：承担因上述原因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关键人员的违约责任：经发包人书面通知要求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如发生此类行为视为承包人违约，需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伍千元。若造成严重后果的发包人单方面解除合同，承包人应无条件撤出现场，赔偿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4.4.3 现场管理关键人员在岗要求

承包人现场管理关键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发包人批准,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每次请假时间不得超过3天(且不得同时请假)，发包人认可后方可离开。

承包人现场管理关键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随意离开施工现场的，承包人承担因上述原因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并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伍千元。

4.5 分包

4.5.1 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其他禁止分包的专业工程等。

4.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_____。

4.5.5 分包合同价款支付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_____。

4.6 联合体

4.6.2 联合体各成员的分工、费用收取、发票开具等事项：
/_____。

4.7 承包人现场查勘

4.7.1 双方当事人对现场查勘的责任承担的约定：
/_____。

4.8 不可预见的困难

不可预见的困难包括：_____ / _____。

第5条 设计

5.2 承包人文件审查

5.2.1 承包人文件审查的期限：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5.2.2 审查会议的审查形式和时间安排为：执行通用条款，
审查会议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5.2.3 关于第三方审查单位的约定：_____ 双方协商确定 _____。

5.3 培训

培训的时长为_____ / _____，承包人应为培训提供的人员、设施和其它必要条件为_____ / _____。

5.4 竣工文件

5.4.1 竣工文件的形式、提供的份数、技术标准以及其它相关要求：_____ 电子版和纸质版形式提供4份，技术标准以实施方案为依据和现行有关标准与规范。 _____。

5.4.3 关于竣工文件的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5.5 操作和维修手册

5.5.3 对最终操作和维修手册的约定：_____ / _____。

第6条 材料、工程设备

6.1 实施方法

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实施方法、设备、设施和材料：
_____ / _____。

6.2 材料和工程设备

6.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保管费用的承担无。

6.2.2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类别、估算数量： / 。

竣工后试验的生产性材料的类别或（和）清单：按管理部门要求和发包人需求确定。

6.2.3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保管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保管费用由 / 承担。

承包人提交保管、维护方案的时间： / 。

发包人提供的库房、堆场、设施和设备： / 。

6.3 样品

6.3.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种类、名称、规格、数量：按管理部门要求和发包人需求确定。

6.4 质量检查

6.4.1 工程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的特殊标准或要求： / 。

6.4.2 质量检查

除通用合同条件已列明的质量检查的地点外,发包人有权进行质量检查的其他地点: _____/_____。

6.4.3 隐蔽工程检查

关于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的特别约定: 承包人提前 24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共同检查。

6.5 由承包人试验和检验

6.5.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试验的内容、时间和地点: _____/_____。

试验所需要的试验设备、取样装置、试验场所和试验条件: _____/_____。

试验和检验费用的计价原则: _____/_____。

第 7 条 施工

7.1 交通运输

7.1.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_____/_____。

7.1.2 场外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的特别约定: _____/_____。

7.1.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内交通的特别约定: _____/_____。

关于场内交通与场外交通边界的约定: _____/_____。

7.1.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___承担。

7.2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7.2.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临时设施的费用和临时占地手续和费用承担的特别约定：
/_____。

7.2.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或临时设施范围：____/_____。

7.3 现场合作

关于现场合作费用的特别约定：____/_____。

7.4 测量放线

7.4.1 关于测量放线的特别约定的技术规范：____/____。
施工控制网资料的告知期限：____/_____。

7.5 现场劳动用工

7.5.2 合同当事人对建筑工人工资清偿事宜和违约责任的约定：____/_____。

7.6 安全文明施工

7.6.1 安全生产要求

合同当事人对安全施工的要求：要求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

7.6.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达到《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13。

7.9 临时性公用设施

关于临时性公用设施的特别约定：双方协商确定。

7.10 现场安保

承包人现场安保义务的特别约定： / 。

第8条 工期和进度

8.1 开始工作

8.1.1 开始准备工作：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申请。

8.1.2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按招标文件约定，招标文件无约定的参照通用条款。

8.2 竣工日期

竣工日期的约定： / 。

8.3 项目实施计划

8.3.1 项目实施计划的内容

项目实施计划的内容： / 。

8.3.2 项目实施计划的提交和修改

项目实施计划的提交及修改期限： / 。

8.4 项目进度计划

8.4.1 工程师在收到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 _____。

8.4.2 进度计划的具体要求：_____ / _____。

关键路径及关键路径变化的确定原则：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交项目进度计划的份数和时间：_____ / _____。

8.4.3 进度计划的修订

承包人提交修订项目进度计划申请报告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批复修订项目进度计划申请报告的期限：_____ / _____。

承包人答复发包人提出修订合同计划的期限：_____ / _____。

8.5 进度报告

进度报告的具体要求：_____按发包人要求_____。

8.7 工期延误

8.7.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使竣工日期延误，误期赔偿金额为合同协议书的合同价格的5%。

8.7.3 行政审批迟延

行政审批报送的职责分工：_____ / _____。

8.7.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双方约定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情形：_____ / _____。

8.8 工期提前

8.8.2 承包人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___。

第9条 竣工试验

9.1 竣工试验的义务

9.1.0 竣工试验的阶段、内容和顺序：____/____。

竣工试验的操作要求：____/____。

第10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

10.1 竣工验收

10.1.2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相关规定要求。

发包人不按照合同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受证书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___。

10.3 工程的接收

10.3.1 工程接收的先后顺序、时间安排和其他要求：
/。

10.3.2 接受工程时承包人需提交竣工验收资料的类别、内容、份数和提交时间：按相关规定要求。

10.3.3 发包人逾期接收工程的违约责任：____/____。

10.3.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违约责任：
/。

10.4 接收证书

10.4.1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时间：____/____。

10.5 竣工退场

10.5.1 竣工退场的相关约定：____/_____。

10.5.3 人员撤离

工程师同意需在缺陷责任期内继续工作和使用的人员、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的内容：____/_____。

第11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

11.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期限：____24个月_____。

11.3 缺陷调查

11.3.4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小时。

11.6 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承包人应于缺陷责任期届满后7天内向发包人发出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满通知后7天内核实承包人是否履行缺陷修复义务，承包人未能履行缺陷修复义务的，发包人有权扣除相应金额的维修费用。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后7天内，向承包人颁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11.7 保修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期限和责任为：24个月。

第12条 竣工后试验

本合同工程是否包含竣工后试验：是。

12.1 竣工后试验的程序

12.1.2 竣工后试验全部电力、水、污水处理、燃料、消耗品和材料，以及全部其他仪器、协助、文件或其他信息、设备、工具、劳力，启动工程设备，并组织安排有适当资质、经验和能力的工作人员等必要条件的提供方：承包方。

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

13.2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3.2.2 监理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 2 日内审查完毕并报送发包人，发现其中存在技术上的缺陷，应通知承包人修改。发包人应在收到工程师报送的合理化建议后 2 日内审批完毕。合理化建议经发包人批准的，监理应及时发出变更指示，由此引起的合同价格调整按照 实际工程量 执行。发包人不同意变更的，工程师应书面通知承包人

13.2.3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变更建议的利益分享约定：
L。

13.3 变更程序

13.3.3 变更估价

13.3.3.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相同项目，执行投标综合单价；有类似项目参照类似项目综合单价；无相同或类似项目，参照榆林市同期造价信息、现行计价定额组价确定综合单价。

13.4 暂估价

13.4.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可以参与投标的暂估价项目范围：___/___。

承包人不得参与投标的暂估价项目范围：___/___。

招投标程序及其他约定：___/___。

13.4.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协商及估价的约定：
___/___。

13.5 暂列金额

其他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_。

13.8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3.8.2 关于是否采用《价格指数权重表》的约定：___/___。

13.8.3 关于采用其他方式调整合同价款的约定：___/___。

第14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

14.1 合同价格形式

14.1.1 关于合同价格形式的约定：___固定综合单价合同___。

14.1.2 关于合同价格调整的约定：___/___。

14.1.3 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支付工程价款的计量方法、估价方法：___/___。

14.2 预付款

14.2.1 预付款支付

预付款的金额或比例为：40%。

预付款支付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签约价 40% 预付款。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在之后的工程进度款中予以扣除。

14.2.2 预付款担保

提供预付款担保期限：/。

预付款担保形式：/。

14.3 工程进度款

14.3.1 工程进度付款申请

工程进度付款申请方式：承包人提交书面申请报送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

承包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格式、内容、份数和时间：工程支付及工程量清单一式三份。

进度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工程支付及工程量清单。

14.3.2 进度付款审核和支付

进度付款的审核方式和支付的约定：1. 第二次支付按照实际完成工程量来计量支付，支付总价的 30%，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交付使用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3. 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至审计机关审定价款(审计结论)的 97%。

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的7天内完成支付。

14.4 付款计划表

14.4.1 付款计划表的编制要求：/。

14.4.2 付款计划表的编制与审批

付款计划表的编制：/。

14.5 竣工结算

14.5.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的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的资料清单和份数：按相关规定。

竣工结算申请单的内容应包括：按相关规定。

14.5.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须经审计机关审计，工程结算价款最终以审计机关审定的数额为准。审计期限以审计机关的实际审查期限为准，最多不超过 12 个月，审计期间不计入发包人完成审批竣工付款期限，审计完成后 28 天内发包人完成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工作。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审计结论确定后的合理期限内。因承包人不认可审计结论导致双方发生争议，进而出现付款迟延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14.6 质量保证金

14.6.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 (1)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保证金额为： / ；
- (2) 3 %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 / 。

14.6.2 质量保证金的预留

质量保证金的预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预留的质量保证金的比例：
 / ，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
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预留专用合同条件第 14.6.1 项
第 (2) 目约定的工程款预留比例的质量保证金；

(3) 其他预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质保金无利息，缺陷责任期满
且缺陷修复全部完成后 7 个工作日无息返还。

14.7 最终结清

14.7.1 最终结清申请单

当事人双方关于最终结清申请的其他约定：工程结算价款
最终以审计机关审定的数额为准。

14.7.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当事人双方关于最终结清支付的其他约定： ____/____。

第 15 条 违约

15.1 发包人违约

15.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____/____。

15.1.3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____/____。

15.2 承包人违约

15.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承包人私自将工程转包他人或未经发包人同意分包工程；使用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设备；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造成工期延误；承包人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15.2.2 通知改正

工程师通知承包人改正的合理期限是： 7 日内。

15.2.3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15.2.1 中违约情形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5%。

第 16 条 合同解除

16.1 由发包人解除合同

16.1.1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双方约定可由承包人解除合同的其他事由：

1) 该工程为总承包负责制，承包人对所有参建的分包商在施工现场的行为负有管理义务，承包人分包的专业施工队伍，进场后都必须纳入总承包人统一管理，如因总承包人管理不善，影响工程正常进度和质量或造成安全、质量事故的，总包承包人担管理违约责任，并承担 10%的违约金。后果严重的，除支付违约金外，还承担一切损失的赔偿。

2) 承包人违反招标文件约定将主体工程肢解分包，一经发包人发现立即解除合同清除出场，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后，赔偿发包人一切损失。

3) 承包人在本工程上使用劣质材料设备或者瘦身材料、以小代大材料、以次充好材料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材料，一经发现，立即整改至达到要求。后果严重的，发包人可以单方解除合同，承包人应无条件撤出现场，赔偿给发包人一切损失，违约金按实际损失计取，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签约合同价 5%。

4) 因承包人原因发生质量事故、工程事故、安全事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承担全部行政、民事、刑事责任，并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违反文明施工管理、卫生管理、扬尘污染防治管理等国家、省、市相关规定，造成后果的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

5) 承包人无故停工或拖延工期七天以上，发包人 can 终止合同。

6) 承包人转包工程或未经发包人同意分包工程，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承包人在收到此类终止合同通知后，应立即无条件地撤离现场，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损失。

7)若承包人违反本合同附件《质量、工期、安全文明和禁止转包分包承诺书》《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损失。

8)承包人应实事求是的编制竣工图，如发现有弄虚作假者，发包人将视具体情况通报建设主管部门，并有权向承包人收取违约金，违约金标准按实际损失计取。

9)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合同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天扣减合同价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施工工期延误合同工期累计达一个月及以上，发包人除按上述原则扣除外，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应无条件撤出现场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并赔偿发包人损失。全部工期违约金累计不超过签约合同价 5%。

10)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质量要求的，承包人应负责重新施工并重新申请验收，承包人应承担返工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且工期不予顺延。。

16.2 由承包人解除合同

16.2.1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双方约定可由承包人解除合同的其他事由：____/____

第 17 条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定义

除通用合同条件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___。

17.6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当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的__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第 18 条 保险

18.1 设计和工程保险

18.1.1 双方当事人关于设计和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当依法为其员工参加保险，如工伤险、人身意外险、雇主责任险等，具体投保险种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规定执行。承包人应当在开工前将全部保险保单复印件提交发包人备案，保险有效期覆盖施工全过程。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由承包人投保。

18.1.2 双方当事人关于第三方责任险的特别约定：___/___。

18.2 工伤和意外伤害保险

18.2.3 关于工伤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_。

18.3 货物保险

关于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材料、工程设备和临时工程等办理财产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_。

18.4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_。

18.5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18.5.2 保险凭证

保险单的条件： / 。

18.5.4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 。

第 19 条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

19.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人数：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避免/评审组的期限： / 。

评审机构：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争议评审员报酬的承担人： / 。

19.1.2 争议的避免

发包人和承包人是否均出席争议避免的非正式讨论： / 。

19.1.3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关于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的特别约定： / 。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子洲县 人民法院起诉。

专用合同条件附件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陕西德腾源建筑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子洲县 2026 年高效旱作节水农业项目果树地软体集雨窖工程（工程全称）订立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本合同约定工程所有施工的全部工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梯田工程为 / 年；

3. 道路工程为 / 年；

4. 造林工程为 / 年；
5. 水利配套设施工程为 2 年”。
6.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区段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区段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区段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返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承包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将设计业务分包的，应由原设计分包人或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工程总承包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子洲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 子洲县兴庆路32号

承包人(公章): 陕西德腾源建筑有限公司



地 址: 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成溪路阳光城A区6幢2单元1-2层02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09127221129

电 话: 13991064046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子洲县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账 号: 26040401040001937

账 号: 61050169500800000989

邮政编码: 718400

邮政编码: 719000